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泉州市鲤城区财政局 文件

泉鲤政工信〔2024〕56号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泉州市鲤城区 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省级 技术改造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有关企业：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度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资补助兑现工作的通知》（闽工信联函投资〔2024〕457号）和泉州市工信局、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省级技术改造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泉工信科技〔2024〕159号）精神，现组织开展 2024 年省技改专项区级申报工作，请意向申报企业对照市级申报通知要求及时参加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区级申报流程

企业申报采取网上申报和书面申报相结合的方式。

（一）网上申报：请意向申报企业登录泉州市工信局网站（<http://gxj.quanzhou.gov.cn/>）点击左下角“惠企政策项目管理系统”（下简称“惠企系统”）进入惠企系统进行网上申报，提交

申报材料的电子版。申报企业必须严格按照市级申报通知的申报条件及要求进行申报，形成内容完全一致的电子版及纸质申报材料，并对材料及项目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二)书面申报：意向申报企业在网上提交申报材料电子版后，必须严格按照市级申报通知的相关要求准备申报材料的纸质件（一式3份），按顺序装订成册，形成完整的书面申报材料。纸质件必须和惠企系统网上申报的电子版保持一致。纸质件中的复印件材料均须签注“与原件相符”、经办人姓名、联系方式和申报时间。

二、区级申报时间

(一)根据省技改专项资金申报及财政部门项目资金申报工作的要求，需对申报资金的企业及高管人员涉黑涉恶、失信情况进行排查。请意向申报企业填报《申报单位人员排查表》（见附件）并加盖企业公章，于2024年9月12日前先行报送区工信局。

(二)惠企系统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逾期系统自动关闭。

(三)申报材料纸质件（一式3份）请于2024年9月14日前送达区工信局，逾期不予受理。只提交申报材料纸质件未先期提交《申报单位人员排查表》和进行网上申报的，不予受理。

三、申报注意事项

(一)登录泉州市工信局官网、鲤城区工信局官网、“泉州鲤城工信”微信公众号可下载本通知所述的专项申报市级通知文件及相关申报表格、附件。

(二)项目申报企业应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对故意提交虚假、错误或隐匿可能影响资金拨付相关材料的,一经发现取消该年度资金申报资格,并报市信用管理平台予以披露;资金已发放至企业的,将予以追回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联系方式

区工信局

联系电话: 22355793; 邮箱: jx22355793@163.com。

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 22355151。

附件: 申报单位人员排查表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泉州市鲤城区财政局

2024年9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申报单位人员排查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是否失信	是否涉黑涉恶

以上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名单完整、真实、有效。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我公司及以上表格所列人员均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填报单位（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年 月 日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9月9日印发